

南山中學一卡通數位學生證注意事項及使用說明

本校學生證為您身分之表徵，請尊重自己的身分並善用及妥善保管您的學生證

一、學生證功能及使用說明

(一) 一般學生證功能：包含身分識別、校園門禁、校內消費儲值、圖書借閱、電梯與體育運動設施使用等。

1. 限學生本人持有使用，不得塗改、變造或偽造。
2. 加蓋註冊戳章後當學期有效，並視同在學證明。
3. 學生如因休、退、轉學者因不具南山中學學生身分應繳回學生證，若卡內尚有餘額，同時申請理退費。
4. 補發學生證手續繁複，請妥善保存，避免遺失或損壞，請勿折損刮磨或接近高溫、金屬製品及黏貼異物，以免無法正常使用。

(二) 一卡通數位功能：

- 1、卡片須於儲值後才具有一卡通票證公司所公告之各項小額消費功能，儲值地點、特約商店及優惠辦法請參考一卡通官網資訊。
- 2、如遇一卡通票證公司或其他公車業者人員查驗時，請配合出示學生證，經查獲冒用一卡通功能者，將當場沒入數位學生證，並交由學校處理。
- 3、使用效期說明如下：
 - (1)依各畢業年限設定學生使用效期。
 - (2)學生如因休、退、轉學者，請攜帶學生證至註冊組所屬部別辦理。
 - (3)學生畢業因失去本校在學學生身分，學校將加註「畢業留念」並通報一卡通票證公司進行身分轉換，卡片仍可繼續使用，但改以普卡票價扣款，不再享有學生票價。

二、學生證遺失及問題卡的處理方式

(一) 遺失補發：一經掛失，不得以「找到舊證」為由取消，掛失時請審慎處理

- 1、學校以後補記名方式進行掛失，需先填以下3張表單，繳交至註冊組所屬部別負責老師（國中部－蔡定欣老師；普通科－孫茹平老師；資訊、資處科－張億雯老師）辦理。

下列表單請直接按右鍵下載

- ◎ [數位學生證個人資料處理通知函](#)→需有家長簽名
- ◎ [一卡通數位學生證票卡處理申請單](#)→需有家長簽名
- ◎ [南山中學補發申請書](#)

- 2、註冊組所於收單後，1小時內與一卡通公司核對學生身份後進行掛失作業，2個工作天補發新卡。
- 3、一卡通餘額在受理申報掛失後，3小時內遭冒用之損失，由持卡人本人自行承擔。
- 4、補發新證學校會另行收取新卡補發之工本費，每張100元。
- 5、掛失時一卡通票證公司將會酌收掛失手續費20元、退費匯款手續費10元或郵寄支票郵費25元，扣完手續費之餘額，一卡通將依學生指定方式匯款或寄支票方式退費。
- 6、學生證於學生身分有效期限內，具掛失、補發(請洽所屬部別註冊組)。學生畢業(或其他喪失學生身分之情形)後該卡即視同一卡通無記名式普卡，如遺失則學校無法提供掛失暨補發服務。

(二) 更名換發：請依本校更名辦法至所屬部別註冊組申請改名，並繳回原證、填寫申請書補發新卡。

(三) 問題卡：因故無法使用學生證者，請攜帶卡片至所屬部別註冊組處理。

三、其他：

- (一) 如拾獲本校學生證，請送回所屬部別註冊組。
- (二) 卡片之其他使用相關細節，請參照學校及一卡通票證公司最新公告。
- (三) 一卡通票證公司保留本相關使用規定修改及新增權利。
- (四) 一卡通相關網站

認識一卡通：<https://www.i-pass.com.tw/Applycard>

一卡通使用範圍：<https://www.i-pass.com.tw/Range>

一卡通優惠活動：<https://www.i-pass.com.tw/Preferential>